

新乡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

新人常〔2022〕31号

新乡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22 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 决 定

（2022 年 12 月 21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）

新乡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曹坤栋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2 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会议同意这个报告，决定批准新乡县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2 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。会议要求，新乡县人民政府要严格按照预算调整方案执行，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报告中予以说明。

新乡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22 年 12 月 26 日